

#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2025 年，在公司董事会正确领导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始终坚持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认真履行各项职责，积极参与重大决策。现就 2025 年度履职情况向董事会作如下报告：

### 一、审计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陈斌、独立董事陈文烈、董事王启民组成，并由会计专业资格独立董事陈斌任召集人。

###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具体如下：

序号	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议案
1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2025.4.29	1、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5、公司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6、公司 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7、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8、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2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2025.8.29	1、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2、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3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	2025.10.30	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 三、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依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有关规定，经公司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所”）充分沟通，大华所不再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审计服务。公司严格遵循相关选聘程序，结合自身审计业务需求，经审慎评估与研究，拟聘请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瑞诚”）为公司 2025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谨组织开展外部审计机构选聘工作，针对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以及中瑞诚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执业质量、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等事项进行了全面审查。审查认为：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系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基于审慎原则并综合考量公司发展战略与审计需求作出的决策，符合各项监管规定；中瑞诚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资质，拥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专业能力，可满足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需求；同意公司聘请中瑞诚为 2025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定期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5 年度审计工作启动阶段，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中

瑞诚就总体审计策略、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及审计方法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研讨与沟通；审计实施期间，双方就重点审计领域、审计工作推进进度、初审意见等内容保持常态化、充分的沟通交流。经核查，中瑞诚在本次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完成推进审计工作，审计意见秉持实事求是原则，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情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法定责任与义务。

依据公司与中瑞诚签署的《审计业务约定书》，2025年度审计服务费用合计256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20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56万元，该费用金额与公司已披露的审计费用数据完全一致。

## （二）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恪守监督职责，审慎审阅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及2025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 （三）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024年度，因公司未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新颁布实施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

规范性文件及监事会改革相关要求，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与未来发展战略需求，修订了相关制度，并按照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结论，对内部管理流程进行梳理与优化完善，改善了内部管理标准，提升了制度执行效力，持续推进规范管理水平与内部控制有效性。此外，公司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履行职权，经营层切实贯彻与落实股东会、董事会发展决策与部署，在全力推动各项业务开展过程中，全体成员不断加强合规意识与责任意识，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 （四）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议了公司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并结合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结论，指导内部审计部门聚焦核心业务领域与关键管控节点开展审计工作。工作过程中，内部审计部门始终恪守独立性、客观性原则，识别日常经营管理中的短板与薄弱环节，对发现问题严格督促各子公司、各部门落实整改、优化提升。此外，审计委员会还围绕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健全内控机制提出改进建议，持续推动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提升。经审阅 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我们认为，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能够契合公司当下发展需要，并发挥其审计监督职能作用。

#### （五）协调与沟通工作情况

在报告期间，我们与公司管理层及会计师事务所保持了积极且充分的沟通。协同管理层，深入理解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过程中识别出的问题，并进行深入的分析。在此基础上，督促

公司相关团队强化内部控制机制，不断优化内部管理规章制度，以有效预防经营风险。

#### 四、总体评价

在报告期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贯秉持客观公正、独立严谨的准则，严格遵循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要求履行职能。针对公司财务管理、定期报告披露、内外部审计事务、内部控制状况等事项，审计委员会细致审核相关材料并提供专业建议，有效发挥了审计、协调与监督作用，助力公司实现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

2026年，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将持续深化专业履职与监督职能，不断加强与公司管理层、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及工作协同，督促管理层持续健全内部管控体系，扎实推进公司转型升级，全面提升公司规范治理水平与经营管理效能，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